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1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 学 筑 家

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上午召开了金地集团职工代表大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选举高少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选举阎冰先生、江海炼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董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将分别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共同组成第十届董事会和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的董事、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附：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高少和，男，1970年5月生，清华大学水工结构工程学士及清华大学结构工程硕士。1997年7月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深圳地产公司总经理助理、集团总部经营管理部副总经理、集团总部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北京地产公司营运副总经理、集团投资与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西部区域贵阳地产公司贵阳公司城市总经理及西部区域地产公司区域副总经理。现任金地集团审计监察部部门总经理。

截至目前，高少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阎冰，男，1972年8月生，大连理工大学工学学士及首都经贸大学金融学硕士。1999年11月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第五办事处主任、深圳地产公司拓展总监、华南区域地产公司助理总经理兼昆明公司总经理、集团行政与信息管理部助理总经理、行政管理部副总经理、审计监察部总经理，华南区域副总经理兼珠海公司总经理，现任金地集团华南区域地产公司区域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阎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江海炼，男，1983年10月生，华南理工大学土木工程学士，一级注册建造师，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市金地住宅开发有限公司资深土建工程师、深圳市金地大百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经理、深圳市金地新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金地集团华南区域金地工业园区旧改项目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江海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